

证券代码：920725

证券简称：惠丰钻石

公告编号：2026-036

惠丰钻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惠丰钻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要求，2025年度勤勉尽责开展各项工作。现将本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2025年9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由3名董事组成，分别为独立董事郝大成、独立董事朱嘉琦、非独立董事王志强，其中召集人由具备会计专业资格的独立董事郝大成担任。审计委员会的全部成员均具有胜任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符合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二、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情况

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据《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勤勉尽责开展工作，报告期内共召开6次会议，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审议事项	审议结果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	2025年4月22日	1、《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和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	审议通过

		<p>案》</p> <p>3、《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p> <p>4、《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5、《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p> <p>6、《关于<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的议案》</p> <p>7、《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p> <p>8、《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p> <p>9、《关于<2024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p> <p>10、《关于<2024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p> <p>11、《<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p> <p>12、《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	2025年4月29日	1、《关于公司<2025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	2025年8月27日	<p>1、《<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p> <p>2、《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p> <p>3、《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p>	审议通过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	2025年9月15日	1、《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审议通过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	2025年10月29日	1、《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审议通过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	2025年12月31日	<p>1、《关于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p> <p>2、《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审议通过

三、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工作情况

（一）审阅财务报告，把控信息披露质量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公司2025年各期财务报告，重点核查财务数据真实性、会计处理合规性及报表附注完整性，与公司管理层就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重大会计事项处理等充分沟通。委员会认为，公司财务报告客观、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结合经营实际，依据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遵循谨慎性原则合理选用会计政策，相关处理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

（二）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2025年年度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严格核查与评价。与会计师讨论和沟通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及在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重大事项，持续督促会计师按工作进度及时完成审计工作。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严格执行制定的审计计划，在执行财务报表审计工作的过程中能够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及注册会计师职业规范的要求开展审计工作，遵循独立性原则发表客观公正的审计意见，勤勉尽责，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

（三）协调治理层、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与配合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充分听取各方意见，协调治理层、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保持良好沟通，就公司财务会计规范、内控体系建设等问题征求外部审计机构的意见，并配合外部审计机构开展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相关工作，促进公司财务和内控规范。

（四）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内部审计机构的各项业务的合法合规及财务管理等进行了监督，对内部审计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其实施的有效性进行了检查和评估，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制度基本健全，内审工作开展有效，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中存在重大问题。

（五）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制度体系，公司

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及内部管理制度，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的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

四、总体评价

2025年度，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内部制度的要求，忠实、勤勉、谨慎地履行职责，积极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审议各项议案，有效促进了公司的规范治理和稳健发展。

2026年度，审计委员会将继续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和谨慎、勤勉、忠实的原则，遵循独立、客观、公正、公平的职业操守，持续加强专业知识学习，提升专业水平和决策能力，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专业监督与指导作用，督促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深化业务审计和风险控制，进一步完善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推动公司规范治理水平和运营质量的稳步提升。

惠丰钻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年4月29日